

開放部分民眾自費檢驗 COVID-19(武漢肺炎)申請規定

2020 年 4 月 15 日

壹、訂立目的

因應部分國家為提升邊境管制，民眾至入境國需附未感染 COVID-19(武漢肺炎)檢驗證明，經外交部彙整目前印尼、越南、泰國、緬甸、柬埔寨及孟加拉等國為因應 COVID-19(武漢肺炎)疫情，已陸續限制/停止外國人入境，惟仍有少數國人因旅外親屬事故或重病等緊急特殊因素，必須申請入境前述國家。基於人道考量，配合該等國家防疫規定，於申請簽證或入境查驗時，出示由我國醫療院所出具之未感染 COVID-19(武漢肺炎)檢驗證明始得入境之規定，爰開放符合上述條件之民眾至指定醫院進行自費檢驗 COVID-19(武漢肺炎)，提供檢驗證明文件，為提供民眾及指定醫療院所有所依循，訂定該申請規定。

貳、民眾自費檢驗申請流程

一、檢驗適用對象

因旅外親屬事故或重病等緊急特殊因素，申請入境至印尼、越南、泰國、緬甸、柬埔寨及孟加拉等國須檢附未感染 COVID-19 之檢驗證明之民眾，或經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同意之對象。

二、民眾自費檢驗申請流程

(一)申請自費檢驗採檢及提供檢驗報告之流程（圖一）。

(二)申請資料：

1. 申請表(表一)及電子機票等購票證明。
2. 請檢附申請入境之原因相關文件。

(三)檢附目前東南亞暨南亞國家因應疫情入境所需未感染 COVID-19(武漢肺炎)證明彙整表供參(表二), 含括證明需求、入境資格及使用時機等內容。因應疫情變動, 各國可能更新相關規定, 請依該國最新規定辦理。

參、自費檢驗指定醫療院所執行事項

一、自費檢驗指定醫療院所

目前國內提供民眾自費檢驗共 7 家醫院(表三), 包括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(臺北區)、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亞東紀念醫院(臺北區)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(北區)、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(中區)、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(南區)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(高屏區)、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花蓮慈濟醫院(東區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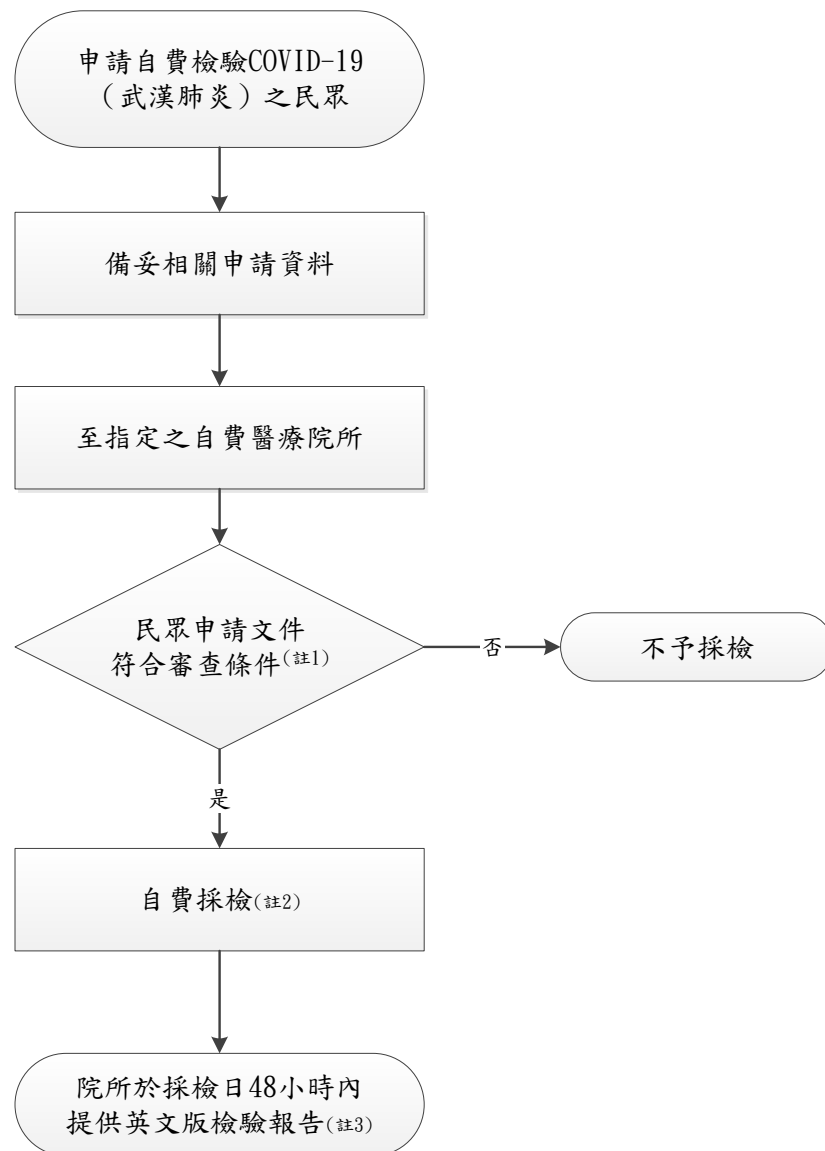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指定醫療院所接受民眾自費檢驗申請注意事項

- (一)審查自費採檢民眾提交之申請文件相關資料(包含申請表、申請入境之原因相關文件、電子機票或購票證明)。
- (二)指定醫療院所於民眾採檢 48 小時內, 提供英文版檢驗報告。

三、檢驗收費原則

檢驗費用由醫療院所訂定，依照醫療費用收費標準核定作業參考原則，並經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核定後，將核定公告及檢驗費用項目等事項以紙本揭示於醫療院所明顯處，且於櫃檯備置經主管機關核定之收費標準供自費檢驗民眾查閱，另持續於所屬網站公開揭示，並及時更新。

圖一、民眾自費檢驗COVID-19（武漢肺炎）流程圖



註1：含申請表、申請入境之原因相關文件、電子機票或購票證明。

註2：檢驗費用由醫療院所訂定並經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核定後，將核定公告及檢驗費用項目等事項以紙本揭示於醫療院所明顯處，且於櫃檯備置經主管機關核定之收費標準供自費檢驗民眾查閱，另持續於所屬網站公開揭示，並及時更新。

註3：指定醫療院所於民眾採檢48小時內，提供英文版檢驗報告。

表一、民眾自費檢驗 COVID-19 (武漢肺炎) 申請表

一、申請人姓名：_____

二、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三、申請入境之國家名稱：

印尼 越南 泰國 緬甸 柬埔寨 孟加拉

其他：_____ (提出相關證明)

四、申請自費檢驗 COVID-19 (武漢肺炎) 原因：

旅外親屬事故或重病等情況

緊急特殊因素：_____

其他：_____

五、取得 COVID-19 (武漢肺炎) 檢驗結果之時間等需求：

六、出境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七、搭乘航空班機編號：_____

申請人簽章：

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表二、東南亞暨南亞國家因應疫情入境所需未感染 COVID-19（武漢肺炎）證明彙整表

| 國家別 | 未感染 COVID-19（武漢肺炎）證明需求 | 入境資格 | 使用時機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泰國 | 登機前 72 小時內開立 | 1. 持有效工作證者 2. 公務或外交目的入境者 3. 其他經泰國政府特別許可者 | 1. 辦理登機 2. 入境通關 |
| 越南 | 須經法院公證、本部領務局文件驗證 (無開立時效要求) | 1. 公務或外交目的入境者 2. 其他經越南政府特別許可者 | 申辦簽證 |
| 緬甸 | 登機前 72 小時內開立 | 1. 公務或外交目的入境者 2. 其他經緬甸政府特別許可者 | 1. 辦理登機 2. 入境通關 |
| 印尼 | 登機前 7 天內開立 | 1. 持印尼居留證者(ITAS) 2. 持印尼永久居留證者(ITAP) 3. 公務或外交目的入境者 4. 陸海空交通工具的機組人員 | 1. 申辦簽證 2. 入境通關 |
| 柬埔寨 | 登機前 72 小時內 | 除持有外交或公務簽證者以外，擬入境柬埔寨之外籍人士 | 1. 申辦簽證 2. 辦理登機 3. 入境通關 |
| 孟加拉 | 無開立時效或文件驗證等特定限制 | 我國籍人士 | 1. 申辦簽證 2. 辦理登機 |

註：本表資訊由外交部提供，若有更新或異動，將由外交部提供最新資訊。倘有疑義，請洽外交部董先生（02）23482826。

表三、自費檢驗指定醫療院所

| 縣市 | 醫院名稱 | 地址 | 電話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臺北市 | 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|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 7、8 號；常德街 1 號 | (02)2312-3456 |
| 新北市 | 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亞東紀念醫院 | 新北市板橋區南雅南路二段 31 號及高爾富路 300 號 | (02)8966-7000 |
| 桃園市 |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 | 桃園市龜山區公西里復興街 5 號、5 之 7 號 | (03)328-1200 |
| 臺中市 |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| 臺中市北區育德路二號 | (04)2205-2121 |
| 臺南市 |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| 臺南市北區勝利路 138 號 | (06)235-3535 |
| 高雄市 |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 | 高雄市烏松區大埤路 123 號 | (07)731-7123 |
| 花蓮縣 |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花蓮慈濟醫院 | 花蓮市中央路三段 707 號 | (03)856-1825 |